

2023 年度公交车补助及安全服务绩效奖励专项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

一、预算支出基本情况

（一）预算支出概况

1、公交公益性乘车补贴项目

根据区长办公会议纪要（[2016]47 号）“同意参照长沙市标准，按中小学学生刷卡五折优惠、普通市民群众刷卡七折优惠和 65 岁以上老年人、残疾人以及现役军人（法定节假日）刷卡免费乘车的标准实施优惠，由望城区财政对刷卡优惠予以补贴。”补贴测算依据为：由长沙市交通集团 IC 卡中心从系统调取刷卡量和刷卡收入数据，并将数据报送望城区交通运输局，望城区交通运输局根据刷卡量测算出补贴金额。其中：普通卡补贴金额=普通卡刷卡量*票价*0.2；学生卡补贴金额=学生卡刷卡量*票价*0.4；老年卡补贴金额=老年卡刷卡量*票价*0.9；爱心卡补贴金额=爱心卡刷卡量*票价*0.9。IC 卡刷卡消费收入、客运量数据由 IC 卡管理中心提供，补贴金额测算由望城区交通运输局运政科完成。测算出补贴金额后，由望城区交通运输局向区人民政府呈报，待批准后，进行公示，公示期结束后由望城区财政局下达专项资金指标，望城区交通运输局再通过国库集中支付局支付

至各公交企业。

2、公共汽车安全运行及服务质量考核奖励项目

根据区长办公会议纪要（[2016]47号），同意执行《长沙市望城区公共汽车安全运行及服务质量考核奖励办法》（望交发[2017]44号），由区交通运输管理所和第三方社会专业测评机构开展考核工作，经运管所核准发放金额后，由望城区交通运输局向区人民政府呈报，待批准后，进行公示，公示期结束后由望城区财政局下达专项资金指标，望城区交通运输局再通过国库集中支付局支付至各公交企业。

3、公交经营亏损补贴项目

根据区长办公会议纪要（[2016]47号）和区长办公会议纪要（[2019]6号）文件精神。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对公交企业经营情况进行专项审计，望城区交通运输局结合审计报告提出方案向区人民政府呈报，待批准后，进行公示，公示期结束后由望城区财政局下达专项资金指标，望城区交通运输局再通过国库集中支付局支付至各公交企业。

（二）项目绩效目标

按照《长沙市公交都市建设示范工程实施方案》（长政办函[2014]153号），万人公交车保有量达到16标台以上（望城区按60万人计算）。低排放，低票价；方便群众出行；促进区内公交企业健康发展，增加税收收入；加强望城与市主城区全面融城。

二、项目单位绩效工作情况

望城区交通运输局下发了《关于开展 2023 年区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各二级机构、业务科室层层有序开展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确保覆盖所有项目和资金。由各相关科室和企业提交绩效自评报告至望城区交通运输局汇总。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绩效评价的目的是为了加强专项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总结项目建设成效，查找资金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积累项目资金管理的经验，进一步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本次自评工作根据《长沙市望城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预算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望财绩〔2024〕1 号）文件要求，采用现场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法。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

由望城区交通运输局财务科牵头，将 2023 年度公交车补助专项资金的拨付明细进行汇总分析，列出明细，将相应的拨付资金文件、计划文件归总，根据项目实际制定专项绩效自评指标。

2. 组织实施

成立由局长任组长的望城区交通运输局 2023 年区级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望城区交通运输局财务科，科长任办公室主任。

各相关业务科室层层开展绩效自评，对项目概况、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组织实施情况、绩效情况进行分析，总结主要经验及做法，发现存在的问题并提出建议，在 1 月 30 日前提交绩效评价自评表和绩效自评报告。

3. 分析评价

根据各业务科室和企业报送的自评材料，结合现场评价情况，工作组从目标申报、项目的决策、资金使用、资金监管及财务会计信息、项目组织管理、项目绩效等各方面开展细致分析，总结项目资金管理的经验和资金使用的效益，着力发现资金使用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相应的建议、意见。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望城区财政批复公交车补助及安全服务绩效奖励专项资金预算 9500 万元，2022 年度实际到位 7748.5143 万元，到位率 81.6%。

2.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预算支出内容	实际支出
2022 年度公共交通补贴预拨资金	20000000 元
2022 年第一、二、三季度公益性乘车 补贴资金	14530281 元
2022 年第一、二、三季度安全运行及 服务质量考核奖励	7476562 元
2021 年度经营性亏损补贴资金	35478300 元
合计	77485143 元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公交专项资金的具体安排由望城区交通运输局专题向望城区人民政府请示后，由望城区财政下达相关指标，下达至望城区交通运输局支付系统的指标由望城区交通运输局根据《望城区交通运输局财务制度》对项目资金进行管理和支付，下达至其他企事业单位的由相关单位按照相关财务制度进行支出。

（二）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截至 2023 年底，长沙市望城区共有公交车辆 1814 台，公交线路 79 条，运营线路总长度超过 1600 公里。

（三）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1. 项目经济性分析

经望城区交通运输局拨付的项目资金，由望城区交通运输局运政科、财务科等相关科室按一事一议原则专题向望城

区人民政府请示后进行管理和支付，大额资金预算和支付经望城区交通运输局党委会研究通过后再予以安排，一定程度上确保项目资金的合理合规，避免不必要的成本的不合理的支出。

2. 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2023 年底公交车累计达到 1814 台，纯电动公交车投放和使用在全市遥遥领先。中心城区公交站点 500 米覆盖率达 80%，15 个建制街镇公交覆盖率达 100%。

3. 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截至 2023 年底，全区所有公交线路都实现了中小学学生刷卡五折优惠、普通市民群众刷卡七折优惠和 65 岁以上老年人、残疾人以及现役军人（法定节假日）刷卡免费乘车。通过刷卡优惠政策的实施，刷卡乘车次数增长幅度逐年提高。市民刷卡乘车的比例得到大幅上升，公交优先的意识得到推广，较好的缓解了望城区交通压力。

城市公交服务水平是人们了解城市最直接的窗口，是衡量一个城市水平的标准，它与市民群众的工作和生活紧密相连、息息相关，通过考评奖励资金的发放，使得望城区公交行业车辆设施状况、运营服务状况、安全生产状况、经营管理状况等得到全面提升，依托社会监督的服务质量考评体系，使得望城区车辆硬件设施不断改善的同时，打造了一支综合素质高、技能过硬、服务意识强的司乘人员队伍，为市

民提供了平安、绿色、舒适、便利的出行环境。

公交线路的新增、延长满足了城市扩大的需要，极大地填补了城市部分地方的公交空白，通过多次新增、延伸公交线路的举措满足了市民出行需求。

五、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价，2023 年度公交车补助及安全服务绩效奖励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自评分为 99.8 分，评价结果为“优”。

六、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根据自评结果及以往年度区财政局重点绩效评价小组对公交车补助及安全服务绩效奖励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的情况，申请将该专项作为常规延续性项目继续保留，并加大投入以进一步推进我市“公交都市”建设，为市民出行提供更为便捷、舒适的服务。

七、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公交作为民生行业，关系到市民的出行和环境的改善，但整体来说，望城区对公交行业的投入相对仍然不高，补贴资金发放较为滞后。申请加大对发展城市公交的投入。



